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杨军	中国	董事、总裁	10.00	5.26%	0.06%
2	何驰	中国	董事	7.00	3.68%	0.04%
3	陶龙明	中国	董事、副总裁	6.00	3.16%	0.04%
4	曹晓如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6.00	3.16%	0.04%
5	孟海斌	中国	财务总监	3.00	1.58%	0.02%
6	刘启发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7.00	3.68%	0.04%
7	陈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1.58%	0.02%
8	沈宏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	0.52%	0.01%
小计				43.00	22.63%	0.25%
二、其他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						
其他管理人员				47.00	24.74%	0.28%
业务骨干				62.00	32.63%	0.37%
小计（81 人）				109.00	57.37%	0.64%
首次授予合计（89 人）				152.00	80.00%	0.90%
预留部分				38.00	20.00%	0.22%
合计				190.00	100.00%	1.12%

注：1、上述任何一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